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2-015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经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杜方先生提名，监事会对被提名人进行资格审查后，同意提名孙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将另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方式产生。

上述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最近两年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不会构成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任职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3月17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孙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6 年，本科学历，曾任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部、采购部、物资管理部、信息部及审计法务部经理、内审内控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孙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